公示

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经开区中小学德育工作先进单位和优秀德育工作者推选认定工作的通知》、《关于选树在教育教学、科研和管理方面表现突出的个人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学校开展了关于2022年度优秀德育工作者、表现突出教师、表现突出教育工作者、班级管理表现突出个人推选工作。在教师个人申报的基础上，根据评选条件、评审程序、名额分配等评选要求，经过学校评议研究，决定下列同志为推荐人选：

优秀德育工作者（班主任） ：     陈 坤

优秀德育工作者（非班主任）：   苏 南

教育教学表现突出教师    ：    黄文文

表现突出教育工作者    ：  付存欣

班级管理表现突出个人 ： 苑洛珂

现予以公示，公示期自即日起至9月6日，期间欢迎师生员工提出意见和建议 。

联系电话:2271501，2271502

淄博市张店区文苑学校

2022年9月4日